

應徵(召)服兵役證明書

發文字號： 字第 號

入營者姓名		入營者統號	
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入營梯次別	
入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預定退伍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
戶籍地址			
備考			
附註	<p>1 本證明書僅供作應徵(召)服兵役之用。</p> <p>2 本證明書必須蓋有本公所印信及鄉鎮市區長簽章始屬有效。</p> <p>3 徵集入營後如有逃亡或判刑、在押、驗退、停役及退伍返鄉等情事，若現役軍人身分消失，本證明書即時失效。</p> <p>4 證明書不含任何可供折抵之役期。</p>		
鄉鎮市區 長			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	